

播火者譯叢
譯民

胡愈之 译文集^下

HUYUZHIYIWENJI



译林出版社

燭火者譯叢
譯民

胡愈之
译文集 下

戴文葆 编

译林出版社

下卷 目录

书的故事.....	(苏联)伊林(1)
图腾主义.....	(法国)倍松(78)
西行漫记	(美国)埃德加·斯诺(128)
编后记.....	(535)

书 的 故 事*

(苏联)伊林

上 篇

第一章 活的书

世界上开头第一本书,是什么样子的呢?

是印刷的还是手抄的呢? 是用纸做成的,还是用旁的东西做成的呢? 如果现在还存在着这样一本书,那么在那一家图书馆里才找得到呢?

据说从前有过一个好事的人,他想在全世界每家图书馆里,去找寻这第一本书。他整年整月钻在上了年纪的黄烂的,虫蚀的旧书堆里过日子。他的衣服和鞋子上面,堆满了厚厚的一层灰尘,不知道的人,还当他是刚才从沙漠里长途旅行了回来。临了儿,他是

* 《书的故事》又名《白纸上写黑字》,由生活书店于1937年1月在上海出版,署名原著者 M. Ilin,译者胡愈之。这是当时三个中译本中比较完善的一个,译者根据法译本译出,并经过用俄文原本核对,还改写了原著对中国文字理解的不确切之处。抗日战争后期,该译本还在华北敌后根据地重印发行。

M. Ilin 通译伊林(1895—1953),原名伊里亚·雅可符列维奇·马尔沙克,是世界闻名的通俗科学读物作家,苏联科学文艺作品的奠基人之一。他把毕生的创作精力都用来写作以艺术手法宣传科学的书籍。

从一家图书馆书架子前面一条长梯子上面跌下来死了。但是就算他能再活上一百岁也休想达到了他的原来目的。因为世界上开头第一本书，在他出世以前几千年，早就变成泥土，埋没在地底下了。

这世界上第一本书，一点不像现在我们所有的书。这第一本书是有手有脚的。它并不放在书架子上面。它能说话，也能唱歌。总之，这是一本活的书：这就是人。

原来在那时候，人们还不懂得读书写字。在那时既没有书，也没有纸，更没有墨和笔。那时候，一切先代的故事，法律和信仰，并不是保藏在书架子上面，而是从人们的记忆中遗留下来的。

人们死了，故事还是存留着，从父亲传到儿子，一代一代地留传下去。可是从一只耳朵传到另一只耳朵，历史就会变了些样子。一部分是忘掉了，一部分是后来穿插了进去。时间把历史磨光，正像河水磨光两岸的石块儿一样。譬如一个勇敢的战士的传说，后来就附会成一个巨人的故事：这巨人不怕箭，不怕枪，能够像狼一般地在林中跑，像鹰一般地在天上飞。

在我们这个时代，僻远的地方，还有些老头子，老婆子，爱讲一些故事，这些故事，在一切写下的书本里，都不曾留下影踪。这些故事一般就叫作传说或神话。

在很久以前，希腊人有一个习惯，爱唱《伊里雅德》(*Iliade*)和阿提舍(*Odyssée*)^[1]这两首诗歌。这诗歌说的是希腊人和德罗阳人战争的故事。这样地，人们一径听着唱这故事，直到了几世纪之后，才用文字写下来。

唱这些诗歌的人，希腊人就称作“阿德”(Aëde)，每逢宴会的时候，阿德是最受人欢迎的。

阿德首先是靠住一根圆柱坐着。头上挂着他的竖琴。宴会快要完毕的时候，大盘的肉都吃空了，满篮的面包也光了。人们取出双柄的金杯子，放在桌上。客人们从新坐好位子，等待着音乐的演奏。



希 腊 歌 者

这时候，阿德才一手捧着竖琴，一手弹着琴弦，开始唱着长篇的故事，又是狡猾的乌里斯(Ulysse)啊，又是骁勇善战的阿葛里(Achille)啊。^[2]

阿德的歌是很悦耳的。可是总没有我们的书那样便当。因为现在我们只要花上几毛钱，就能买到一本《伊里雅德》，而且可以放在袋子里。这书不会要求什么。它既不要吃，又不要喝，从不会害病，更不会死亡，那是多么方便啊！

因此我想起一个故事来了：

关于活图书馆的故事

从前在罗马有过一个有钱的商人，叫作伊台里厄斯(Itellius)。说起他的财富，多得几乎难以叫人相信。他有一所挺大的住宅，可以容得下罗马全城的居民。每天他吃饭的时候，一定有三百个客人在一起。这三百个客人，一个个都是从最有声望最有才学的罗马公民中挑选出来的。

他的吃饭的台子，也不止一张。他有三十张吃饭的台子。每一张台子都铺上了金线绣成的讲究的台毯。

他用了最精致的食品款待客人。在那时候，有一个风气，就是款待客人，除了讲究的食品之外，还要有最高雅最愉快的谈话。

但是伊台里厄斯所缺少的，就只是教育。他不大懂得读书，所以那些乐意接受他的邀请的客人，暗中都在笑着他。

因此他在席上几乎没法子和客人谈些高雅的话儿。有时勉强谈了一些话，他就看出来，客人都在尽力忍着笑在听他。

这种事情使他很难受。可是他生性太懒了，不能埋头在书本上用工夫，他也没有刻苦用功的习惯。伊台里厄斯为了这事，想了好久好久，这才想出一个办法来。

他就命令他的管家，从他的大批奴隶中间，挑选出两百个挺聪明挺有教养的，每一个人都指定了一本书，例如《伊里雅德》，《阿提舍》等等，叫他们各自用功读熟了。

这件事对于管家，可不是十分好办。他得费了许多力，督促责罚着那些挑选出来的两百个奴隶们，才算达到了他的主子的愿望。

这样，伊台里厄斯算是有了一个活的图书馆了。这在他是多么快活啊！

于是每天席上，到了和客人谈话的时候，他只消向管家做一个手势，就有一大群奴隶靠着壁肃静地站着。伊台里厄斯要念那一本书的那一节，就有一个奴隶出来，照样背诵，一个字也没错。这些奴隶，就用他们各自所记熟的书当作名字，例如有一个叫阿提舍，另一个叫伊里雅德，又一个叫爱纳伊德……

伊台里厄斯这才称心如意了。整个罗马城都谈到他的活图书馆。这样的事情人们从没有见过哩。可是这却不能过得久长。终于有一天，出了一个岔子，满城的人们都当作笑话来讲了。

在晚餐以后，主人和客人照平常那样谈说着文学故事，谈谈这个，谈谈那个。正谈起了一个古人，伊台里厄斯就向管家做一个手势，说道：“我知道在《伊里雅德》那诗中有这样的一节……”

可是那管家却跪在地上，用颤抖的声音带着恐惧说：“对不起，

老爷,伊里雅德今天害着胃病了。”

这可并不是笑话。人类用着活书,倒有二千年之久哩。就算到了如今,满地都是图书馆,可是人们还是不能够完全抛弃活的书哩。

因为假如什么事情都可以从书本子上面学得,那么人们就用不到再进学校了。也再不用活的教师来讲解和说明了。

你不能够对着一本书发问。可是教师呢,你问什么,他就回答你什么;你要他重复地说几遍,他就重复地说几遍。一切他都随我们的便的。

除了活的书以外,还有活的报纸哩!那比之于印刷的报纸是多么有趣,多么有益啊!在戏院子里看着演戏,总比从书上面念那脚本更有意思的多啊。

反过来说,假如活的书始终对我们有用处,那么活的信札,就完全不是这样了。

在古时光,人们还不懂写字,那时候自然更不会有邮政局。假如有人要传递一个重要消息,就得派一个“报信人”把要传递的话,叫他一个字一个字地传达到对方去。

假如现在我们仍旧用报信人,不用邮差,那会变成怎样呢?自然,我们很不容易找到一个报信人,有这么好的记忆力,每天能够记住几百封信。就算是找得到,也断不会有什么好结果。

比方说,张三正在做生日,一个报信人忽然到了他家里。

张三当是客人来了,亲自去开了门。

“什么贵事?”

“我有一封信送给你,信上面说的是:



亲爱的张三先生：

恭祝吉庆，你结过婚很久了吗？请你今天正午到地方法院去谈一下。盼望你能够时常来看我们……”

张三只好张大着口，不知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但是你要知道，这可怜的报信人，头脑里装着几百封信，和机器一样地一封一封地传报，这机器的轴轮出了毛病，怎免得了不把给李四的信搀和在给张三的信里呢？

第二章 备忘录

我认识一个老头子，是一个挺勇敢肯干事的人。有了八十岁的年纪的人，像这样子，可以说是很少见的。他的两眼，还是灼灼有光，两颊是玫瑰色的。走起路来像少年人一般地矫健。

一切都不坏，只是记忆力就差一些了。当他刚跨出门的时候，他已经忘记出去是干什么的。他永不能记住别人的姓名。虽然我和他相识已是很久了，可是他老是用别人的姓名称呼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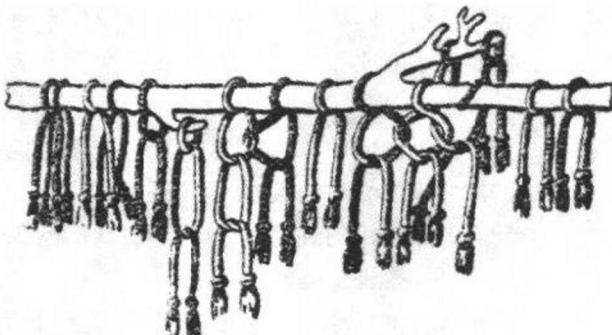
要是你托他办一件事，他必须三翻四覆地问你究竟叫他干什么。这样还怕靠不住，他就在他的手帕上打一个结。他的手帕，老是打上了五个六个结。这样对于这位可怜的老人，也还是没有用处。因为他从口袋里掏出了那块手帕的时候，他已经记不起每一个结是指着什么事了。不错，这老头子的记忆力太不行了。但是就算全世界记忆最强的人罢，假如用这种妙法，当作了书，他能够懂得半句吗？

可是我们那位老头子要是另外用一种方法打结头，比方打着各式各样的结头，每



一种结头代表着一个字母，或者一个字；那事情就两样了。不管谁，只要懂得这记号，就能够解释这“备忘录”是指什么。

实际上，在人类开始懂得文字以前，已用结头代替文字了。在中国，没有文字以前，是用结绳代文字的。鞑靼人、波斯人、墨西哥人、秘鲁人都懂得用结头作文字，秘鲁人所用的结头文字，更其来得巧妙。便在现时，秘鲁的牧牛人，也还能够懂得结头打成的文字。



一封绳子结成的信

这文字并不用手帕，却是用一条极粗的绳子，上面挂满粗细长短不同的各种颜色的小绳子。看上去和旧式女人衣服上的流苏一般。

这些小绳子上面都可以打结。结头和大绳子越近，表示事情越重要，一个黑色的结头是指死亡，白色的结头是指财富和平，红色的结头指战争，黄色的结头指金子，而绿色的结头指面包。

另外有不染颜色的结头，那是指数目：单结是指十位，双结指百位，三个结头是指千位。

读这样的结头信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那条总绳有多么粗细，以及每个结头怎样打法，打在什么地方，都有着各别不同的意义。

秘鲁的小孩子，都应当学会一种 kwipa 就是“结头字母”，和我



们的小孩子学 ABC 一样。

另外一些印第安人,例如呼龙人(Hurons)和伊里克人(Iroquois),却不用结头,而用五色的贝壳当作文字。他们把贝壳切成一个光滑的小片,用一根粗绳子串成一副带,这样就可以用作通信的记号。在这里黑色也一样是凶兆,指着死亡,不幸或一种威胁,白色是指和平,黄色指金子或纳贡,红色指战争或危险。

直到我们这时候,这些颜色依然保存着原始的意义:白旗表示和平,丧礼用黑色,而红色象征革命反叛。

至于海上的船舶,却有他们自己的文字。他们用桅杆上的旗号来当作通信,这是至今还是通行的。

还有铁路上用的红绿旗,这不是古代的颜色信号遗传到如今的一个证据吗?

各种颜色的贝壳所指示的意义,要完全懂得,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印第安人的部落酋长,都有着整袋的颜色贝壳保存着。每年总有两次,那些年轻的伊罗克人在森林中一个指定的地方会集拢来,由那些老年人,口授各种小贝壳的神秘。

每次,一个印第安部落送信给另一个部落的时候,送信人一定在腰间系着一根有颜色的贝壳串成的带,印第安人称这带叫作“凡班”(Wampun)。

送信人到了别的部落里,就解开了五色斑斓的“凡班”,说道:“酋长,听着罢。”

他每说一个字,就用手指着一个贝壳。假如不经过送信人的解释,单是凡班,是难以叫人懂得的。

比方说,四个贝壳串在一条绳上:一个是白的,一个是黄的,一个是红的,另一个是黑的。这封信的意思就是说:“我们要和你们

订结同盟，假如你们愿意向我们纳贡的话。但是你们如果不纳贡，我们就向你们开战，我们要杀尽你们整个部落。”

但是这信也可以有完全不同的解释，譬如说：“我们向你们求和，我们打算献金子给你们。假如战争再继续下去，我们的人全死光了。”

为了避免发生这样的错误，每个发信的印第安人，必须亲自把凡班交给了送信人，而且当面高声地念过一遍。送信人必须一个字牢记着。亲自把这信送到对方。要是中途换一个送信人，那就不行了。

此外还有许多相类的备忘的方法。例如要记下牧场上面的羊的只数，或者仓库里面的麦粉的袋数，人们往往用一根木棒，在上面刻着横纹，代表数目。在现代，塞尔维亚的农民，也还是用了木棒，在上面刻着横纹，来当作收据或发票。

比方一个农民向麦商那里赊买四袋半麦粉，他并不写收条，他只用一根木棒，上面刻着四条长线，一条短线，这样就懂得是四袋半麦粉了。随后他把这木棒对半劈开，一半交给麦商，一半他自己保存。

到了要还款的时候，麦商取出那半边木棒，和农民所保存的半边拼合起来，就知道农民应该还多少款，一点也不会有弊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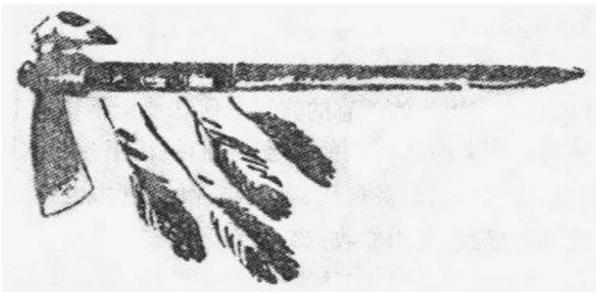
木棒上刻线条，也可以记日子。鲁滨逊漂流在荒岛上面，就用着这样的古怪的历本哩。

第三章 东西说话

这已经必须是很乖巧的人，才能懂得结头和贝壳所指示的意义，可是据我们所知道，还有别的更简单的方法，一样地可以记录事情，可以传达音信。

假如一个部落要向旁的部落宣战，它只消送给对方一根矛枪

或者一枝箭就得了。因为接到了这样一份有血腥气的礼物，谁都会明白是什么意义了。但如果是要讲和，那么照例是送烟叶子和一根烟筒儿。在印第安人中间，烟筒和烟叶子是象征和平的。当他们谈判议和条件的时候，各部落的酋长们围坐在一堆野火的四周。其中一个酋长开始燃着烟筒，吸了一口，递给旁边的一个，旁边的一个吸了一口，又轮流递过去，大家都吸了一口，这样和议就开始了。



一封讲和的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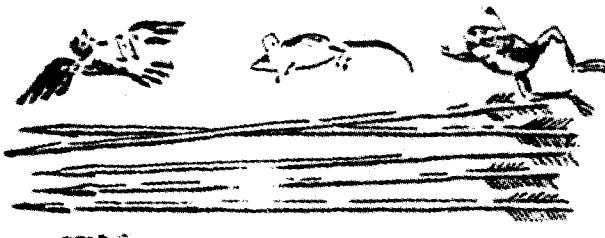
在没有懂得写字之前，人们老是用各种各样的东西代表文字。从前俄罗斯南部有一个民族叫斯西德人(Scythes)^[3]。有一天，斯西德人送一封信给波斯人，这封信不是用文字写的，原来只是几件东西：一只鸟儿，一匹鼠儿，一匹青蛙儿和五枝箭。

这封古怪的信，说的是下面这些话：

“波斯人啊！你们会像鸟儿那样地高飞吗？你们会像鼠儿那样地钻到地底下去吗？你们会像青蛙儿那样地在田野上面跳来跑去吗？要是你们都不会，那么就休想和我们打仗。你们的脚一踏进我们的领土的时候，你们就会给我们的箭一个个都射死了。”

这和我们现在的通信方法比较一下，相差的多远啊！假如有一天，邮差送你一个包裹，你打开看时，并不是什么礼物，却是一匹死掉的青蛙儿或者别的相类的东西，那你会有什么感想呢？

你会当作有人故意恶作剧，却不知道这一点不是开玩笑，而是



一封古代波斯的信

一封很重要的信哩！

但是从“东西说话”到了“纸头说话”，这中间是要经过一段很长很远的途程哩。

经过一个很长的时间，人们都是靠了东西，来传达情意的。

一根烟筒指着和平，一根矛枪指着战争，而一张张开的弓是指着进攻。

从“东西说话”到了我们的“纸头说话”，这中间相隔着几千年哩！

第四章 画图的文字

从前时候，有着很多的通信和传递消息的方法。但是像现在我们所用的方法——用字母拼成字，用字写成文——却还没有。

人们怎样学会了用文字呢？

这可不是一下子就学会了的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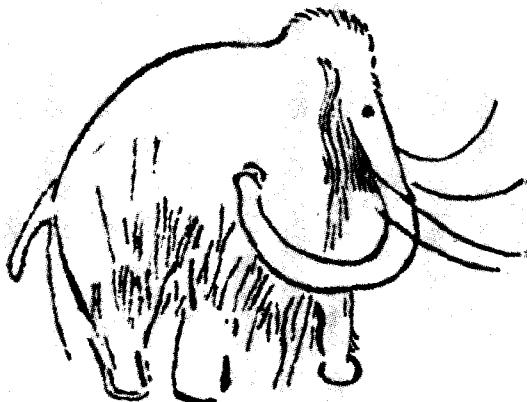
开头儿，人们用画图来代替写字。比方表示“鹿”这个字，就画上一头鹿，表示“猎”这个字，就画上一个猎人和一些野兽。

原来人类懂得画图，已经是很久很久了。在古时候，长毛的巨象和北方的特种的野鹿，成群结队，出没于现



在伦敦巴黎所在的地方，那时人们还住在洞子里面，已经懂得在洞子壁上刻划着各种各样的图画了。

这些人们全是猎人。因此他们所描绘的全是野兽和打猎时的情状。他们却都能画得惟妙惟肖。古时候，有很多的兽类，现在早已绝迹了，但是因为留下了这些画像，使我们还能想像出古代巨兽的模样。



有的画着一头野牛，侧着头向那追逐他的猎人。过去一点，是一匹巨象。也有的画着一队野鹿，见了猎人追来，慌乱地奔窜。

在法国和西班牙史前时代的洞子里，时常发见那类的图画。

这些图画说的什么意思呢？

这些大半可以代表史前时代人类的信仰。正和后来的印第安人一样，那些穴居时代的欧洲人，都相信他们是野兽的后裔。印第安人的部落，有的名叫“野牛”，就因为相信他们自己是野牛的子孙，有的名叫“狼”，就因为他们相信狼是他们的祖宗。

同样地，欧洲穴居的人们，在洞底里刻画着的兽类，代表着他们想像中的祖先，也就是他们的部落的保护者。

但是还有旁的样子不同的图画哩。比方画着一头野牛，身上穿过一根矛枪，画着一头鹿，身上中了几枝箭。在洞子里画上这些

又是什么意思呢？这是一种镇压术。想借这些画图镇压各种的猛兽，叫他们不敢侵入冬天人们蛰居的洞子里。原来原始部落，往往有很多的魔法：比方要征服敌人，就先在洞里画出敌人受伤的模样，满身中着箭或枪。

现在我们离开史前时代，已经有好几千了。史前时代的人类，从地底所发掘的骷髅看起来，与其说是像一个人，还不如说是像猴子。他们和我们相离得很远很远了。

要不是有这些图画遗留在洞子壁上面，我们就不会知道这些原始的人们思想些什么，信仰些什么。

自然，这些图画还不能算是代表文字的。而且也不是用图画记录历史。不过这相差就已经不多了。

这里就是一幅画成图的历史。这是刻在美洲塞贝里阿湖(Lake Superior)^[4]旁的石壁上面的。



这一幅图画并不难解释。

这就是说：五条长的独木船，上面乘坐着五十一个印第安人，渡过了塞贝里阿湖。骑马的人是酋长，此外乌龟，鹰，蛇，以及别的兽类代表各部落的姓氏。这次渡湖，一共费了三日三夜的时间。因为上面画着三个太阳，太阳上面三个弧线，就是代表天。

一位英国的老著作家，曾经在他的书里，讲过下面的一段故

事，在这段故事里，这类的图画有着一个重要的关键：

一个失踪的探险队的故事

那位船主开始说道：

“这是一八三七年的事。那时我还很年轻。我在航行密失失比河(Mississippi)^[5]的‘乔治华盛顿号’上做事。这‘乔治华盛顿号’后来因为汽锅炸裂沉没了。

“有一天，在新阿雷翁(Nouelle Orléans)^[6]地方，有一群旅客，上了我们的船。这是一个探险队。到森林和沼泽中间去探测的。这些森林和沼泽现在都已没有影踪了。

“这些探险队的队员，一个个都年轻，热烈，除掉了他们的队长。那队长已经上了年纪了。他是探险队中唯一正经的人。他不爱开玩笑，整天只坐在壁角，在日记本上写笔记。一看就知道他是受过教育的人。此外呢，尤其是那些护送探险队的兵士，却只爱笑和喝酒。

“到了探险队登岸之后，我们这船上立刻就觉得冷清清空洞洞的那样。起初我们还时常谈到这一些探险家；日子久了，我们也渐渐忘怀了。

“过了三四个月后——或者还要久些，我现在已记不起来了——我在别的一条船上，‘梅都斯号’上做工。

“有一天，船上有一位客人，是一个灰色头发的老头子，向我问道：

“‘你是不是就是约翰·克魄斯啊？’

“‘是啊，先生。这就是我。’

“‘我听说你曾经是“乔治华盛顿号”的船员，是不是？’

“‘是的。但是这和你又有什么相干呢？’

“‘那就此罢。’他回答道：‘我的儿子汤姆曾经坐过那条船跟着探险队在一起。他和所有探险队的人员后来全失踪了。到处都找